

关于调整对公电子渠道付款业务截止时间的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进一步便捷电子渠道付款服务，我行自2018年6月18日起调整对公电子渠道（包括恒生HSBCnet和银企直联）付款业务的办理截止时间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交易类型	调整前办理截止时间 (银行营业日)	调整后办理截止时间 (银行营业日)
单笔付款(注1)	16:00	16:30
账户间转账	16:00	16:30
批量付款	13:30	15:00
开立定期存款	17:00	17:00(不变)
定期存款到期指示(注2)	17:00	17:00(不变)
注： 1. 金额大于CNY10,000,000且晚于银行营业日下午15:30提交的付款指令，银行有权视情况在后一个银行营业日处理。 2. 就更改定期存款到期指示，请最晚于定期存款到期日前一个银行营业日之截止时间前提交。		

如有任何疑问，请致电我行客户服务热线8008308008(中国内地固定电话)或4008308008(手机、港澳台地区或海外)。

恒生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

2018年6月11日